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支总表
- 2.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入总表
- 3.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支出总表
- 4.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基本支出表
- 10.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1.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旌德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旌德县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办[2002]55号）文件规定，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主要职责：

（一）对旌德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和上级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旌德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二）依法向旌德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提出有关检察工作的议案。

（三）受理公民的控告、申诉和举报。

（四）对于直接受理的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五）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七）对于县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八）对于县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

县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县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九)依法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十)承办其他应由本机关负责的其他工作。

(十一)按规定负责本机关干部管理和队伍建设。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我们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化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在县委和上级院的领导下，围绕县委“1136”总体发展思路，锚定“双百双十”目标，践行人民至上、深化能动履职，为我县现代化建设、高质量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检察保障。

一是牢记“国之大者”，强化政治建检责任意识。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自觉将检察工作置于党的绝对领导之下，以检察履职的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推动“讲政治”与“抓业务”深度融合，促进司法办案“三个效果”有机统一，确保检察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二是秉承“能动司法”，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高质量发展为中心，把检察工作摆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布局中谋划。优化司法理念，坚持做到司法想到稳定、办案考虑发展。继续抓好检察工作服务大局的各项举措，不断推进平安旌德、法治旌德建设，努力营造“四最”营商环境。

三是坚守“人民至上”，厚植检察为民司法情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检察责任担当，坚守公正司法立场。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更好发挥认罪认罚制度挽救、教育、感化作用，最大限度化解社会矛盾、减少社会对抗。确保每一件案件经得起历史检验，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四是聚焦主责主业，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发展。做优刑事检察，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平正义。做强民事行政检察，监督民法典在司法中精准适用，依法平等保护各类民事主体合法权益。助力规范行政执法，做好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优化“两法衔接”，形成更优治理合力。做实公益诉讼，擦亮“生态检察”、“检惠民生”两块省级工作品牌。不断深化、优化“碳汇+检察”办案机制，发挥与长三角司法机关“司法碳汇异地认购”协作机制作用，助力我县生态优势转换经济效能。

五是深化“人才强检”，以昂扬斗志为队伍铸魂。深化巩固主题教育成果，筑牢政治忠诚基础、激发干事创业活力，弘扬担当作为精神。对照新时代新要求，强化队伍作风建设。瞄准能力短板，强化队伍素能建设。着力打造政治忠诚、敢

于担当、本领高强的检察队伍。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1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767.31
五、其他收入安排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2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26.5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8.0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014.15	本年支出小计	1,014.15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 入 总 计	1,014.15	支 出 总 计	1,014.15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014.15	867.15	14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67.31	620.31	147.00
20404	检察	767.31	620.31	147.00
2040401	行政运行	767.31	620.31	14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25	13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26	130.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66	50.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6	53.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3	26.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	1.9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	1.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5	26.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5	2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23	23.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2	3.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04	88.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04	88.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97	74.97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7	13.07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142.0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767.31	767.3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25	132.2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6.55	26.5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8.04	88.0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014.15	本年支出小计	1,014.15	1,014.1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014.15	支出总计	1,014.15	1,014.15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014.15	867.15	772.21	94.94	14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67.31	620.31	525.37	94.94	147.00
20404	检察	767.31	620.31	525.37	94.94	147.00
2040401	行政运行	767.31	620.31	525.37	94.94	14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25	132.25	13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26	130.26	130.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66	50.66	50.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6	53.06	53.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3	26.53	26.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	1.99	1.9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	1.99	1.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5	26.55	26.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5	26.55	2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23	23.23	23.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2	3.32	3.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04	88.04	88.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04	88.04	88.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97	74.97	74.97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7	13.07	13.07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867.15	772.21	94.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0.61	720.61	2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4.27	144.27	
30102	津贴补贴	128.25	128.25	
30103	奖金	100.04	100.04	
30106	伙食补助费	20.00		2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06	53.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53	26.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23	23.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9	1.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97	74.97	
30114	医疗费	3.32	3.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4.94	164.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94		65.94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1.50		1.50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11	差旅费	2.50		2.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		7.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2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0		9.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24		22.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0	51.60	9.00
30302	退休费	50.66	50.66	
30305	生活补助	0.94	0.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		9.00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 一般公共 预算
	合计	867.15	867.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0.61	740.61
30101	基本工资	144.27	144.27
30102	津贴补贴	128.25	128.25
30103	奖金	100.04	100.04
30106	伙食补助费	20.00	2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06	53.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53	26.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23	23.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9	1.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97	74.97
30114	医疗费	3.32	3.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4.94	164.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94	65.94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1.50	1.50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11	差旅费	2.50	2.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	7.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2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0	9.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24	22.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0	60.60
30302	退休费	50.66	50.66
30305	生活补助	0.94	0.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	9.00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47.00	147.00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147.00	147.00							
一般聘用人员经费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48.00	48.00							
检察日常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99.00	99.00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名称: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合计	5.00	5.00				
检察日常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便携式计算机	1.40	1.40				
检察日常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多功能一体机	1.40	1.40				
检察日常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台式计算机	1.80	1.80				
检察日常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其他办公设备	0.40	0.40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部门名称: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其他资金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旌德县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014.15 万元（不含提前下达，下同），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入预算 1014.1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14.1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014.15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3.81 万元，增长 4.51%，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省聘书记员，人员经费增加。

（二）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支出预算 1014.1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3.81 万元，增长 4.5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867.15 万元，占 85.51%，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147 万元，占 14.49%，主要用于一般聘用人员经费，检察日常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014.15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767.31 万元，占 75.6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25 万元，占 13.04%；卫生健康支出 26.55 万元，占 2.62%；住房保障支出 88.04 万元，占 8.68%。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3.81 万元，增长 4.51%，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省聘书记员，人员经费增加。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4.1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3.81 万元，增长 4.51%，主要原因：新增省聘书记员，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767.31 万元，占 75.6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25 万元，占 13.04%；卫生健康支出 26.55 万元，占 2.62%；住房保障支出 88.04 万元，占 8.68%。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767.3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8.22 万元，下降 3.55%，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部分项目支出缩减。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50.6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6.29万元，增长47.4%，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53.0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39万元，下降9.22%，下降原因主要是单位退休2人，单位人员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26.5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7万元，下降9.24%，下降原因主要是单位退休2人，单位人员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1.9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99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上年未纳入单位预算，本年纳入。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23.2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3.23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上年未纳入单位预算，本年纳入。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3.3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32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上年未纳入单位预算，本年纳入。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74.9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2.21万元，增长42.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基数增加。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13.0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3.07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上年未在本科目列支。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67.1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72.21万元，公用经费94.94万元。

（一）人员经费772.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94.94万元，主要包括：伙食补助费、办公费、印刷费、水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七、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预算共安排基本支出 867.1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9.74 万元，增长 17.59%，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省聘书记员，人员经费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十、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4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85.93 万元，下降 36.89%，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项目支出。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其他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年新增人员，按需配备。

十二、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支出，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需求。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检察日常综合运转保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此项经费用于我院日常办公、水电及维修、物业管理(食堂)、保安、保洁及网络维护等支出，保障2024年我院检察综合日常工作开展。

(2) 立项依据。根据省财政厅、省检察院皖财政法[2022]661号文件及历年支出。

(3) 实施主体。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用于保障我院日常办公、水电及维修、物业管理(食堂)、保安、保洁及网络维护等支出。

(6) 年度预算安排。99.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日常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0]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00		
	其中:财政拨款	99.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围绕市院、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用于本院日常办公、水电及维修、物业管理(含食堂)、保安、保洁、网络维护等支出,保障2024年我院检察综合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梯安全检查	≥2次/月
			安保巡逻次数	≥6次/天
			机关食堂服务人数	≥48人
			乡村振兴帮扶次数	≥6次
			物业管护面积	≥4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合法
			绿化、卫生保洁率	≥95%
			电梯安全运行天数	365天
		时效指标	卫生保洁及时率	≥1次/天
			水电故障抢修率	≥9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单位日常综合运转,发挥检察职能的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加强环境保护,减少污染空气排放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保障单位日常综合运转,持续发挥检察职能的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食堂就餐人员满意度	≥90%	

（二）机关运行经费。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4.94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78.84 万元，下降 45.37%，下降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支出。

（三）政府采购情况。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旌德县人民检察院固定资产总金额（原值）1936.6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83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158.81 万元、设备 710.53 万元、其他资产 67.3 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 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有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有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47 万元、政府性基金

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其他资金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附件：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1	一般聘用人员经费	48.0
2	检察日常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9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一般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0]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其中:财政拨款	48.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我院2024年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及服务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7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合法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成本指标	工资总成本	≤4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协助员额检察官办案,促进就业稳定		程度明显
			对检察人员分类管理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单位持续稳定运转,确保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日常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0]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旌德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00		
	其中:财政拨款	99.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围绕市院、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用于本院日常办公、水电及维修、物业管理(含食堂)、保安、保洁、网络维护等支出,保障2024年我院检察综合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梯安全检查	≥2次/月
			安保巡逻次数	≥6次/天
			机关食堂服务人数	≥48人
			乡村振兴帮扶次数	≥6次
			物业管护面积	≥4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合法
			绿化、卫生保洁率	≥95%
			电梯安全运行天数	365天
		时效指标	卫生保洁及时率	≥1次/天
			水电故障抢修率	≥9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单位日常综合运转,发挥检察职能的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加强环境保护,减少污染空气排放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保障单位日常综合运转,持续发挥检察职能的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食堂就餐人员满意度	≥90%	